



人权理事会

第三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3

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公民权利、政治权利、
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包括发展权

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的报告***秘书处的说明**

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由人权委员会 1980 年 2 月 29 日第 20(XXXVI)号决议设立。最近，人权理事会 2014 年 9 月 25 日第 27/1 号决议延长了它的任务。

工作组的任务是协助失踪人员家庭确定失踪者的命运和下落；监测国家遵守《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宣言》所述义务的情况，并向各国提供防止和消除强迫失踪的援助。

自 1980 年工作组成立以来，总共向 107 个国家转交了 55,273 起案件。正在积极审议总共 44,159 起案件，涉及 91 个国家。在报告所述期间，共澄清了 161 起案件。

本报告阐述了 2015 年 5 月 16 日至 2016 年 5 月 18 日期间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所开展的活动以及审议的来文和案件。报告还有一节阐述了对于移徙背景下的强迫失踪问题的初步意见。

* 本报告附件不译，原文照发。



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的报告

目录

	页次
一. 导言.....	3
二. 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的活动：2015年5月16日至 2016年5月18日.....	3
A. 活动.....	3
B. 会议.....	4
C. 来文.....	4
D. 国别访问.....	5
E. 后续报告和其他程序.....	6
F. 新闻稿和声明.....	6
G. 移徙背景下的强迫失踪问题.....	8
三. 报告所述期间工作组就个别案件作出的决定和向所涉缔约国 转发的来文.....	14
四. 意见.....	19
五. 结论和建议.....	23
附件	
I. Country visit requests and invitations extended.....	26
II. Statistical summary: cases of enforced or involuntary disappearance reported to the Working Group between 1980 and 2016, and general allegations transmitted.....	28
III. Graphs showing the number of cases of enforced disappearances per year and per country according to the cases transmitted by the Working Group during the period 1980–18 May 2016 (only for countries with more than 100 cases transmitted).....	33

一. 导言

1. 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是按 1980 年 2 月 29 日人权委员会第 20(XXXVI)号决议设立的第一个拥有全球任务授权的联合国人权专题机制。最近，人权理事会 2014 年 9 月 25 日第 27/1 号决议延长了此任务。
2. 工作组的首要任务是协助各家庭确定据报称失踪的亲人的命运和下落。工作组发挥人道主义作用，成为了强迫失踪受害者家庭与报告失踪案件的其他消息来源方之间以及各相关国家政府之间的沟通渠道。
3. 继大会通过了第 47/133 号决议和《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宣言》之后，工作组受托监测各国履行源自《宣言》的义务的情况。人权理事会第 7/12 号决议鼓励工作组为各国执行《宣言》和现行国际规则提供协助。
4. 本报告阐述了 2015 年 5 月 16 日至 2016 年 5 月 18 日期间工作组所开展的活动以及审议的来文和案件。报告所述期间工作组就个别案件作出的决定和向所涉缔约国转发的来文列于表格之中(见第三章)。
5. 自工作组成立以来，总共向 107 个国家转交了 55,273 起案件。正在积极审议但尚未澄清、结案或停止审议的案件有 44,159 起，涉及 91 个国家。在报告所述期间，共澄清了 161 起案件。

二. 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的活动：2015 年 5 月 16 日至 2016 年 5 月 18 日

A. 活动

6. 在报告所述期间，工作组举行了三届会议：2015 年 9 月 14 日至 18 日的第一〇七届会议；2016 年 2 月 8 日至 12 日的第一〇八届会议；和 2016 年 5 月 9 日至 18 日的第一〇九届会议。第一〇八届会议是在拉巴特举行的，其余两届会议在日内瓦举行。
7. 第一〇七届(A/HRC/WGEID/107/1)、第一〇八届(A/HRC/WGEID/108/1)和第一〇九届(A/HRC/WGEID/109/1)会议通过并发布了会后文件。这些文件应该被视为本年度报告的补充。
8. 胡瑞亚·埃斯·萨拉米自 2015 年 9 月 18 日起担任工作组的主席兼报告员。在工作组第一〇七届会议期间，伯纳德·杜海姆当选为副主席。在报告所述期间，奥斯曼·哈杰和嘉斯敏卡·祖荷的工作组成员任期届满，分别由白太恩和亨利卡斯·米克维丘斯接替。
9. 2015 年 9 月 15 日，前主席兼报告员阿瑞尔·杜利茨向人权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提交了涵盖 2014 年 5 月 17 日至 2015 年 5 月 15 日期间的年度报告及其增编，并参与了与成员国的互动对话。

10. 2015年6月8日至12日，前副主席祖荷女士代表工作组参加了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第二十二届年度会议。

11. 2015年10月22日副主席杜海姆先生在大会第七十届会议上发言，并参与了与会员国的互动对话。

12. 工作组延续了每年在日内瓦以外的地方举行一届会议的做法。工作组于2016年2月8日至12日在拉巴特举行了第一〇八届会议。工作组感谢摩洛哥政府提供了这一机会。

13. 2016年3月11日，主席兼报告员埃斯·萨拉米女士参加了《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宣言》通过十周年纪念活动。

14. 在报告所述期间，工作组的所有成员开展了与强迫失踪有关的若干活动，包括参加各国和/或民间社会组织举办的会议、磋商、研讨会、培训活动、讲习班和讲座。

15. 工作组感谢捐助国提供的包括自愿捐款在内的持续支持，尤其是阿根廷、法国和日本提供的支持。工作组还感谢摩洛哥国家人权理事会在组织一次关于强迫失踪和非国家行为方问题的专家协商会议方面提供的支持，这次会议于2016年2月7日在拉巴特第一〇八届会议之际举行。

16. 在第一〇九届会议期间，工作组开始讨论与处理和管理其档案有关的指南的编写工作。

B. 会议

17. 在报告所述期间，以下各国政府的代表参加了工作组的届会：布隆迪(第一〇八届)；埃及(第一〇九届)、日本(第一〇七届、第一〇八届和第一〇九届)；马尔代夫(第一〇九届)、摩洛哥(第一〇八届)、巴基斯坦(第一〇九届)、苏丹(第一〇九届)和乌克兰(第一〇七届和第一〇九届)。工作组还与来自各国的代表举行了多次非正式会议。工作组表示赞赏上述各国政府出席各届会议，并强调合作与对话的重要性。

18. 工作组在第一〇七届会议期间与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举行了会见。工作组还在第一〇七届会议和第一〇九届会议期间会见了来自拉丁美洲和西方区域集团的国家代表以及国际政府组织的代表、失踪人员的亲属或亲属社团和一些非政府组织。工作组在第一〇九届会议期间还会见了人权理事会主席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

C. 来文

19. 在报告所述期间，工作组向37个国家转交了766起强迫失踪案件。

20. 工作组依据紧急行动程序¹向 20 个国家转交了上述案件中的 483 起。
21. 工作组澄清了在 17 个国家发生的 161 起案件。在 161 起案件中，67 起是根据各国政府提供的资料澄清的，94 起是根据各消息来源方提供的资料澄清的。
22. 工作组就孟加拉国、中非共和国、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危地马拉、印度、伊拉克、墨西哥、巴基斯坦、塞尔维亚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境内骚扰和/或威胁人权维护者和失踪人员亲属的指控发出了 12 份迅速干预函。
23. 工作组针对埃塞俄比亚和伊拉克境内遭逮捕、拘留、绑架或以别的形式被剥夺自由或遭强迫失踪或面临失踪风险的人员发出了 2 份紧急呼吁。
24. 工作组就执行《宣言》的障碍向孟加拉国、喀麦隆、哥伦比亚、埃及、肯尼亚、巴基斯坦和乌拉圭政府发送了 7 份一般性指控。
25. 工作组还向刚果民主共和国、冈比亚、危地马拉、意大利、摩洛哥、巴基斯坦、葡萄牙和美利坚合众国政府发送了 8 份涉及与强迫失踪有关问题的其他函文。

D. 国别访问

26. 工作组提交了三份国别访问报告，载于本报告的增编：2015 年 6 月 1 日至 10 日访问秘鲁；2015 年 11 月 9 日至 18 日访问斯里兰卡；以及 2016 年 3 月 14 日至 18 日访问土耳其(见 A/HRC/33/51/Add.1, Add.2 和 Add.3)。工作组感谢秘鲁、斯里兰卡和土耳其政府的邀请以及在访问之前、访问期间和访问之后向工作组所提供的合作。工作组鼓励这些国家充分落实国别访问报告中所载各项建议。
27. 工作组还感谢南苏丹政府邀请工作组在报告所涉期间访问该国。对南苏丹的国别访问预定于 2016 年最后一个季度进行。
28. 在报告所述期间，工作组要求访问黎巴嫩和乌克兰。
29. 除了这些新要求，工作组过去曾要求访问一并在报告所述期间再次要求访问一以下国家，但尚未收到同意的答复：孟加拉国、巴林、白俄罗斯、布隆迪、中国、埃及、印度、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尼泊尔、尼加拉瓜、菲律宾、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南非、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乌兹别克斯坦和津巴布韦。工作组请收到工作组访问要求的各国按照人权理事会第 21/4 号决议作出同意的答复。²
30. 工作组回顾，十多年前，即 2004 年，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曾同意工作组访问，但政府要求推迟访问。工作组呼吁该国政府确定访问日期。同样，工作组感

¹ 工作组收到报告前三个月内发生的强迫失踪案件

² 关于访问要求和发出的邀请，请见附件一。

到遗憾的是，虽然阿尔及利亚曾向工作组发出于 2014 年下半年访问该国的邀请，但未能落实对阿尔及利亚的访问。苏丹政府也曾表示对工作组的访问持开放态度，但迄今尚未收到同意访问的正式答复。出于安保原因而于 2013 年 5 月推迟的对利比亚的访问尚未成行。

E. 后续报告和其他程序

31. 工作组编写了关于访问刚果和巴基斯坦之后所提建议执行情况的后继报告。后续报告载于本报告增编(A/HRC/33/51/Add.4)。工作组鼓励两国政府执行尚未执行的建议。

F. 新闻稿和声明

32. 在结束对秘鲁的访问之后，工作组于 2015 年 6 月 10 日发表了一份声明³，并于 6 月 11 日发布一份新闻稿⁴，其中强调指出，尽管该国政府作出了努力，但以往的强迫失踪事件留下的严重创伤仍然没有愈合，特别是在真相、正义和康复方案领域。

33. 2015 年 8 月 27 日，工作组对负责防止灭绝种族问题和过渡时期司法问题的两名联合国专家发布的新闻稿表示支持，这篇新闻稿呼吁危地马拉司法当局在继续对前实际国家元首何塞·埃弗拉因·里奥斯·蒙特和危地马拉前情报局局长何塞·毛里西奥·罗德里格斯·桑切斯进行灭绝种族审判之际，防止任何试图干预、阻碍司法或操纵法律的行为。⁵

34. 2015 年 8 月 28 日，工作组与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在强迫失踪受害者国际日联合发布了一份新闻稿，呼吁为立即搜寻失踪人口确立国际规则。⁶同日，工作组还与美洲人权委员会发表了联合声明，确认美洲众多国家在这一问题上取得的进展，同时提请注意在实现了解真相、伸张正义和获得赔偿权方面对过往强迫失踪受害者的亏欠。⁷

35. 2015 年 9 月 9 日，工作组与其他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联合发布了一份新闻稿，其中欢迎美洲人权委员会独立专家组关于 2014 年 9 月墨西哥格雷罗州阿约基纳帕的学生遭受强迫失踪、处决和酷刑的报告，并鼓励墨西哥政府执行其中的所有建议。⁸

³ 见 www.ohchr.org/SP/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16062&LangID=S。

⁴ 见 www.ohchr.org/SP/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16065&LangID=S。

⁵ 见 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16351&LangID=E。

⁶ 见 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16356&LangID=E。

⁷ 见 www.oas.org/en/iachr/media_center/PReleases/2015/098.asp。

⁸ 见 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16406&LangID=E。

36. 2015年9月18日，工作组在副主席向人权理事会提交年度报告之际发布了一份新闻稿。在新闻稿中，工作组呼吁所有国家将搜寻失踪人员作为优先事项，敦促它们首先要承认这一问题，并通过收集清晰而可靠的记录确定其确切程度。⁹

37. 工作组在2015年10月22日工作组主席兼报告员在大会发言之际发布了一份新闻稿，其中呼吁各国将消除强迫失踪放在议程首位。它还促请各国政府应对这一问题充满挑战的本质，因为有新的强迫失踪模式出现、非政府行为方的活动越来越多并有新的受害者类型出现。¹⁰

38. 2015年11月18日，工作组在完成对斯里兰卡的访问后发布了一份新闻稿¹¹和一份声明¹²，其中强调斯里兰卡有机会一蹴而就实现数千个失踪者家庭的权利与合理期待。

39. 2015年12月9日，在国际人权日之际，工作组与所有其他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再次共同承诺全面落实《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和《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国际公约》。¹³

40. 2016年1月21日，工作组与其他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联合发布了一份新闻稿，其中敦促埃塞俄比亚政府停止暴力镇压奥罗莫(Oromia)抗议者，并确保对践踏权利行为追究责任。¹⁴

41. 2016年2月15日，工作组在拉巴特举行的第一〇八届会议结束时发表了一项声明，并举行了一次新闻发布会。¹⁵

42. 2016年2月26日，工作组与其他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联合发布了一份新闻稿，其中敦促美利坚合众国政府在关闭关塔那摩湾拘留中心的计划中确保适当的调查和充分的问责。¹⁶

43. 2016年3月18日，工作组在完成对土耳其的访问时发布了一份新闻稿¹⁷和一份声明¹⁸，其中强调现在是土耳其应对过去强迫失踪事件的重要时刻。

⁹ 见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16462&LangID=E。

¹⁰ 见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16636&LangID=E。

¹¹ 见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16772&LangID=E。

¹² 见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16771&LangID=E。

¹³ 见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16861&LangID=E。

¹⁴ 见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16977&LangID=E。

¹⁵ 见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17046&LangID=E。

¹⁶ 见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17097&LangID=E。

¹⁷ 见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18477&LangID=E。

¹⁸ 见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18476&LangID=E。

44. 2016年4月7日，工作组与其他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联合发布了一份新闻稿，其中对非洲人权和人民权利委员会通过新的《有关在非洲打击恐怖主义时的人权和人民权利问题的原则和准则》表示欢迎。¹⁹

45. 2016年4月26日，工作组与其他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在美洲人权委员会的跨学科独立专家组提交最后报告之际联合发布了一份新闻稿，其中强调在为2014年9月失踪的墨西哥阿约基纳帕43名实习教师的案件揭露真相和确保正义方面依然任重道远。²⁰

G. 移徙背景下的强迫失踪问题

46. 各国、非政府组织和媒体记录了越来越多的个别移徙者在过境国和目的地国失踪的现象。

47. 在第一〇五届会议期间以及在之后的2015年年度报告中(见A/HRC/30/38, 第96段)，工作组宣布将处理移徙背景下的强迫失踪问题。在本文件中，工作组概述了围绕移徙者被强迫失踪现象的主要问题，目的是在下一个报告周期进一步研究该问题，包括举行专家会议和/或其他开展这方面工作和对此问题感兴趣的相关行为方进行协商。

48. 该研究将重点关注移徙背景下的个人被强迫或非自愿失踪²¹。它还将审查可能等同于强迫或非自愿失踪的私人行为方在移徙背景下的其他类似行为，包括贩运人口或偷运移民的行为。²²

49. 尽管没有对移徙者的公认定义，工作组将用其指住在本人为公民或国民的国家境外的任何人，或者，如果是无国籍人，住在出生国或通常居住国境外的人。²³因此，为了此研究的目的，工作组认为“移徙者”一词包括寻求庇护者和难民，以及出于经济、劳动、气候或其他原因而移徙的人。²⁴

50. 在本报告对这一主题的简短介绍中，工作组简要强调了下列问题，目的是在今后几个月进行进一步分析：

- (a) 强迫失踪造成的移徙；

¹⁹ 见 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19790&LangID=E。

²⁰ 见 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19883&LangID=E。

²¹ 见《宣言》的序言部分。另见《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

²² 见《公约》第3条。

²³ 见人权高专办，《国际边界人权问题建议原则和准则》(2014年)，第一章，第10段。可查阅 www.ohchr.org/Documents/Issues/Migration/OHCHR_Recommended_Principles_Guidelines.pdf。另见 E/CN.4/2000/82, 第36段。

²⁴ 例如，见 www.unhcr.org/en-us/mixed-migration.html。另见国际移徙组织，《移徙问题词汇表》(2014年)。可查阅 www.iomvienna.at/sites/default/files/IML_1_EN.pdf。

- (b) 移徙者的被强迫失踪；
- (c) 导致移徙者被强迫失踪的因素；
- (d) 移徙者被强迫失踪情况下的国家义务。

(a) 强迫失踪造成的移徙

51. 在履行其任务期间，工作组遇到过个人为逃离遭受强迫或非自愿失踪的威胁而移徙到其他国家的众多案例。许多逃离阿根廷、智利和其他拉丁美洲国家的人就是这种情况，1970年代和1980年代在上述国家强迫失踪的现象很普遍(例如，见 E/CN.4/1984/21，第102段)。

52. 最近，工作组收到的一些案件和报告显示，有难民和其他移徙者声称离开他们的原籍国是为了避免遭受强迫或非自愿失踪，这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问题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的报告(见 A/HRC/30/48 和 Corr.1，第23和第65段)或是厄立特里亚人权状况调查委员会的报告(见 A/HRC/32/CRP.1，第97和第277-279段)中所记录的情况相似。

53. 同样，一些个人移徙是由于其亲属或亲人失踪，或是为了避免因为其寻求和伸张正义的工作而遭受报复。此外，还存在人权维护者因为其防止强迫失踪的工作而被迫移徙的情况。

(b) 移徙者的被强迫失踪

54. 工作组还有意进一步探讨移徙者强迫失踪的不同类型。在开展这项工作时，工作组将寻求处理移徙者失踪和移徙者被强迫失踪事件之间的区别。

(一) 政治原因造成的移徙者被强迫失踪

55. 该研究将分析在过境国或移徙到其他国家的外国国民被强迫失踪的情况。

56. 例如，在1970年代至1980年代的“秃鹰行动”框架内，许多南美洲国家的军事政权协调行动，即原籍国为抓捕某些为逃避迫害而逃往国外的国民而向目的地国提供情报，以便后者可以找到并抓获难民和政治移徙者，并把他们移交给原籍国。在某些情况下，目的地国还允许原籍国的人员进入其领土和抓捕本国国民。在许多类似的案例中，被抓获的难民和移徙者都成为强迫或非自愿失踪的对象(例如，见 E/CN.4/1983/14，第91-92段)。²⁵

57. 最近，工作组收到关于若干叛逃者案件的资料，这些叛逃者逃往邻国以躲避迫害，随后在那里被所在国国家官员抓获，并移交给原籍国当局。在被强制遣返后，据称许多人遭受强迫失踪。²⁶

²⁵ 另见 Gelman 诉乌拉圭，案情和赔偿，非洲人权法院，C辑第221号(2011年2月24日)。

²⁶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人权状况调查委员会详细调查结果报告(A/HRC/25/CRP.1)中报告了类似的情况，第446段和第452-453段。

(二) 在移徙者拘留期间²⁷或执行驱逐程序时发生的失踪

58. 这项研究还将考虑到移徙者在被拘留期间或执行驱逐程序期间失踪的情况。事实上，在过境国或目的地国被捕并根据行政或刑事诉讼程序被关押的移徙者，有时可能失踪。这可能部分由于透明度的缺乏或是这类拘留的隐秘性以及移徙者在这种情况下利用司法系统的机会极为有限。²⁸工作组将探讨为什么在这种情况下和在执行驱逐程序期间可能发生失踪案件。

59. 同样，据报告在许多案例中移徙者被驱逐到其原籍国或另一国后被强迫或非自愿失踪或有可能遭受这种情况，这违反了国际法的不驱回原则。²⁹在这一过程中，工作组注意到，正式的驱逐程序，包括对在原籍国遭受迫害风险的评估，有时未得到应有的遵守，因此，移徙者没有得到登记并且无法提出庇护申请。

(三) 私人行为方代表国家或在国家的支持、直接或间接同意或默许下造成的移徙者被强迫失踪

60. 有若干案件报告称存在移徙者在过境第三国时或在抵达目的地国后失踪的情况(见 CED/C/MEX/CO/1, 第 23-24 段)。³⁰在某些情况下，移徙者被政府人员(移民官员或安全部队)逮捕和拘留，之后失踪。在另一些情况下，移徙者被国家人员送给私人行为方，通常是有组织犯罪集团的成员，因此，也成为强迫失踪的对象，往往被困在贩运网络遭受经济剥削或性剥削。

(c) 导致移徙者被强迫失踪的因素

61. 工作组将更详细地分析导致移徙者被强迫失踪的因素，包括：他们处于更为弱势的地位和遭到多种形式的歧视；国家移徙和安全政策的影响；以及在就侵犯人权的行伸张正义和寻求真相时存在的障碍。

(一) 脆弱性和歧视

62. 工作组在过去的报告中着重指出了移徙者特别容易遭受强迫失踪，尤其是由于其权利得到司法保护方面面临的障碍以及其移徙身份的非常规性质(见 A/HRC/19/58/Add.2, 第 69 段)。

63. 一些移徙者以非常规途径入境，因此没有记录，其他人以常规途径入境，但仍然下落不明，因为许多国家的边界没有设立程序。有效法律和保护方案的缺乏以及可利用的司法补救办法的无效导致这种情况恶化(见 A/HRC/19/58/Add.2, 第 69 段)。此外，多数无证移徙者所选择的路线往往充满危险。

²⁷ 见 A/HRC/20/24。

²⁸ 同样，见美洲人权法院，“墨西哥人员流动背景下移徙者和其他人的人权”，OEA/Ser.L/V/II Doc48/13 (2013)，第 42 页。

²⁹ 见《宣言》第 8 条。

³⁰ 另见 A/HRC/33/53/Add.1, 第 14 段。

64. 工作组还将调查移徙者处于更为弱势的地位如何可能导致强迫失踪现象，这种弱势地位源自移徙者在一定程度上是“隐形”的(以非正规途径入境的人没有记录，而以正规方式入境的人往往下落不明)。³¹

65. 最后，移徙者往往成为多种形式歧视的对象，例如基于种族、族裔、语言、宗教、性别、年龄、性取向等原因的歧视。这些多重形式歧视可能累积或交织在一起构成一种独特和不同形式的歧视或交叉歧视(例如，见 E/CN.4/2005/85)。

66. 因此，研究报告将评估这些因素在何种程度上可能特别增加移徙者遭受强迫失踪的风险。

(二) 国家移徙和反恐政策

67. 过去几十年中许多国家通过的移徙政策以及对边境地区的军管导致了贩运和偷运移徙者现象增多。为避开各国采用的限制性措施，许多移徙者选择秘密和不安全的路线，这些路线没有国家当局的监控，而且往往受到与国家人员合作或得到其默许的非法团体控制。在探讨移徙问题时的论述和用语，特别是对移徙者(尤其是那些具有非正规身份的移徙者)定性的论述和用语——常常把他们与安全威胁和犯罪活动联系在一起——使他们陷入更为弱势的处境，从而使他们更容易遭受暴力和成为侵犯人权行为的受害者(例如见 A/HRC/20/24，第 8 和第 13 段)。³² 工作组将分析这些政策是否以及如何导致了移徙者被强迫失踪这一具体现象。

(三) 寻求真相和伸张正义的障碍

68. 移徙的跨国性质必然使得希望获取失踪亲属相关信息的移徙者家属的努力更加困难。据报告，在许多情况下，没有既定的程序供家属在罪行发生国就失踪提出正式指控。同样，没有法医数据库来登记失踪者的 DNA 或有助于搜寻遗体的证据。如果存在这类机制，它们也据称往往无效，无法确保居住在国外的家庭成员可诉诸这些机制。

69. 除了这些问题，工作组还将审查可能阻碍寻求真相的更广泛的障碍，例如语言和文化障碍、缺乏原籍国的合作、腐败、缺乏财政资源、无法前往失踪事件发生国、无法获得有效法律服务等。

³¹ 见欧洲委员会，“欧洲的失踪人员和强迫失踪受害者”，议题文件(2016年3月)，第23页。可查阅 [https://wcd.coe.int/ViewDoc.jsp?p=&Ref=CommDH/IssuePaper\(2016\)1&Language=lanEnglish&direct=true](https://wcd.coe.int/ViewDoc.jsp?p=&Ref=CommDH/IssuePaper(2016)1&Language=lanEnglish&direct=true)。另见欧洲委员会，“欧洲非正规移徙者的人权”，议题文件(2007年12月)，第7页。可查阅 <https://wcd.coe.int/ViewDoc.jsp?p=&id=1237553&direct=true>。

³² 另见 OEA/Ser.L/V/II Doc48/13，第42页。

(d) 移徙者被强迫失踪情况下的国家义务

70. 工作组还有意更详细地探讨各国根据国际法所承担的防止移徙者强迫失踪和对事件进行补救的部分义务。

(一) 防止移徙者被强迫失踪

71. 各国有义务采取有效的立法、行政、司法和其他措施，包括与移民政策有关的措施，以在其境内防止和终止移徙者被强迫失踪的现象。³³ 所有造成被强迫失踪的行为都是根据刑法应以相应的处罚予以惩治的罪行，这种处罚应考虑这些罪行的极其严重的性质。³⁴

72. 不得援引任何公共机构包括民政、军事或其他机构的任何命令或指示作为造成强迫失踪的理由，³⁵ 并且各国必须确保禁止指令、授权或怂恿任何强迫失踪行为的命令或指示。因此，各国必须确保不得将任何借口，例如移徙危机，作为造成强迫失踪包括移徙者失踪的理由。

73. 必须对其他预防措施进行特别定制，以处理导致移徙者失踪风险增加的因素，例如确保移徙程序中的语文服务，确保更好地管控危险路线，调查、起诉和制裁虐待移徙者的有组织犯罪组织等。

(二) 对移民的拘留和驱逐政策

74. 被剥夺自由的移徙者必须安置在官方认可的拘留地点，对他们的拘留必须予以正式登记，包括登记他们遭到拘留一事以及拘留场所或地点的准确信息。³⁶ 每一拘留地点应保有所有被剥夺自由的移徙者的最新正式登记册。这些规定平等地适用于所有移徙者，不论其移徙身份正规与否。工作组将根据抓获和拘留移徙者的不同情况以及拘留的特殊性质和原因评估该义务的范围。

75. 同样，所有对移徙者的驱逐行动都必须正式记录在案，并依法进行，以避免在程序进行期间失踪，包括临时失踪。因此，所有被剥夺自由的移徙者的释放方式必须允许可靠的核查，以证实他们确已被释放，并证实他们获释时的情况可以保证他们身体健康并能充分行使他们的权利。³⁷

76. 还应允许被拘留的移徙者与其亲人和律师取得联系，并应向其告知与原籍国领事当局取得联系的权利。³⁸

³³ 见《宣言》第3条。

³⁴ 见《宣言》第4条。

³⁵ 见《宣言》第6条和第7条。

³⁶ 见《宣言》第10条。

³⁷ 见《宣言》第11条。

³⁸ 见《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第十七条第二款(四)项，以及《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第16条第7款。

77. 如果将难民和其他移徙者驱逐到某些国家会使他们有被强迫或非自愿失踪或遭受其他形式的迫害的危险，则不得将他们驱逐到这些国家。³⁹

(三) 对强迫失踪的移徙受害者及其家属的补救

78. 在任何情况下，为防止被强迫失踪，各国必须确保采取迅速而有效的司法补救措施，以确定被剥夺自由的移徙者的下落或健康状况和(或)查明下令或执行剥夺自由行为的当局。⁴⁰

79. 《宣言》规定，除其他外，得到适当补救的权利，要求各国进行彻底和公正的调查，包括采取行动搜寻个人以及在死亡情况下找到、尊重并归还遗体。最重要的是，各国应防止遗体被转移到集体墓葬或草率移置，因为这些措施可能会破坏调查工作。

80. 同样重要的是，每个国家—原籍国、过境国和目的地国—应采取必要措施，按照适用的国际法原则确定对移徙者被强迫失踪罪案行使司法管辖权。⁴¹

³⁹ 见《宣言》第8条。

⁴⁰ 另见《宣言》第9条。

⁴¹ 见《公约》第9条。

三. 报告所述期间工作组就个别案件作出的决定和向所涉缔约国转发的来文⁴²

国家	报告所述期间向所涉政府转交的案件			审议期间经下述方澄清的案件： (按六个月规则)政府可澄清的案件数量			审议期间发送的来文				审议期间收到的来文			
	审议初期阶段尚待处置的案件数量	紧急行动	标准案件	政府	消息来源方	尚待处理的案件数量	迅速干预函	紧急呼吁	一般性指控	其他函文	对迅速干预函的答复	对紧急呼吁的答复	对一般性指控的答复	对其他函文的答复
阿富汗	3	-	-	-	-	-	3	-	-	-	-	-	-	-
阿尔巴尼亚	1	-	-	-	-	-	1	-	-	-	-	-	-	-
阿尔及利亚 ⁴³	3 104	-	37	-	-	-	3 139	-	-	-	-	-	-	-
安哥拉	2	-	-	-	-	-	2	-	-	-	-	-	-	-
阿根廷 ⁴⁴	3 271	1	-	-	26	-	3 244	-	-	-	-	-	-	-
巴林	3	2	-	-	1	-	4	-	-	-	-	-	-	-
孟加拉国	30	1	4	-	1	-	34	1	-	1	-	-	-	-
白俄罗斯	3	-	-	-	-	-	3	-	-	-	-	-	-	-
不丹	5	-	-	-	-	-	5	-	-	-	-	-	-	-
多民族玻利维亚国	28	-	-	-	-	-	28	-	-	-	-	-	-	-
巴西	13	-	-	-	-	-	13	-	-	-	-	-	-	-
布隆迪	52	1	-	-	-	-	53	-	-	-	-	-	-	-
柬埔寨	1	-	-	-	-	-	1	-	-	-	-	-	-	-
喀麦隆	14	-	-	-	-	-	14	-	-	1	-	-	-	-

⁴² 紧急行动是工作组收到报告前三个月内发生的强迫失踪案件；或在三个月期限之前但在工作组收到报告前一年内发生的强迫失踪案件（前提是该案件与三个月期限内发生的案件有关联）。标准案件是三个月期限之前发生的强迫失踪案件。迅速干预函涉及恐吓、迫害或报复失踪人员家人、证人、律师、人权维护者和与失踪有关的其他个人的案件。紧急呼吁涉及强迫失踪指控；或有关面临遭到失踪危险的被剥夺自由者的指控。一般性指控涉及执行《宣言》工作据称遇到的障碍。

⁴³ 工作组在第一〇九届会议期间确定两起案件为重复案件，因此将之从记录中删除。

⁴⁴ 工作组在第一〇七届和第一〇九届会议期间确定两起案件为重复案件，因此将之从记录中删除。

国家	报告所述期间向所涉政府转交的案件			审议期间经下述方澄清的案件： (按六个月规则)政府可澄清的消息来源方			审议期终结时尚待处理的案件数量	审议期间发送的来文				审议期间收到的来文				
	审议初期阶段尚待处置的案件数量	紧急行动	标准案件	政府	消息来源方	案件数量		迅速干预函	紧急呼吁	一般性指控	其他函文	对迅速干预函的答复	对紧急呼吁的答复	对一般性指控的答复	对其他函文的答复	
中非共和国	3	-	-	-	-	-	3	1	-	-	-	-	-	-	-	-
乍得	23	-	-	-	-	-	23	-	-	-	-	-	-	-	-	-
智利	786	-	-	2	-	-	784	-	-	-	-	-	-	-	-	-
中国	40	6	-	1	4	1	41	1	-	-	-	-	-	-	-	-
哥伦比亚	971	1	1	-	-	-	973	1	-	1	-	-	-	1	-	-
刚果	89	-	-	-	-	-	89	1	-	-	-	-	-	-	-	-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53	-	41	-	-	-	94	-	-	-	-	-	-	-	-	-
刚果民主共和国	47	-	-	-	-	-	47	-	1	-	1	-	-	-	-	1
多米尼加共和国	2	-	-	-	-	-	2	-	-	-	-	-	-	-	-	-
厄瓜多尔	5	-	-	-	-	-	5	-	-	-	-	-	-	-	-	-
埃及	124	131	21	36	14	27	226	-	-	1	-	-	-	-	-	-
萨尔瓦多	2 280	-	2	-	-	-	2 282	-	-	-	-	1	-	1	-	-
赤道几内亚	8	-	-	-	-	-	8	-	-	-	-	-	-	-	-	-
厄立特里亚	56	-	6	-	-	-	62	-	-	-	-	-	-	-	-	-
埃塞俄比亚	112	-	-	-	-	-	112	-	1	-	-	-	-	-	-	-
法国	1	-	-	-	-	-	1	-	-	-	-	-	-	-	-	-
冈比亚 ⁴⁵	7	-	1	-	4	-	4	-	-	-	1	-	-	-	-	-
希腊	1	-	-	-	-	-	1	-	-	-	-	-	-	-	-	-
危地马拉	2 897	-	-	-	-	-	2 897	1	-	-	1	-	-	-	-	-
几内亚	37	-	-	-	-	-	37	-	-	-	-	-	-	-	-	-

⁴⁵ 工作组在第一〇七届会议决定将记录在塞内加尔名下的一起案件转录至冈比亚名下。

国家	报告所述期间向所涉政府转交的案件			审议期间经下述方澄清的案件： (按六个月规则)政府可澄清的案件数量			审议期结束时尚待处理的案件数量	审议期间发送的来文				审议期间收到的来文				
	审议初期阶段尚待处置的案件数量	紧急行动	标准案件	政府	消息来源方	迅速干预函		紧急呼吁	一般性指控	其他函文	对迅速干预函的答复	对紧急呼吁的答复	对一般性指控的答复	对其他函文的答复		
圭亚那		-	1	-	-	-	1	-	-	-	-	-	-	-	-	-
海地	38	-	-	-	-	-	38	-	-	-	-	-	-	-	-	-
洪都拉斯	130	-	-	-	-	-	130	-	-	-	-	-	-	-	-	-
印度	354	-	-	-	-	-	354	1	-	-	-	-	-	-	-	-
印度尼西亚	163	1	-	-	1	-	163	-	-	-	-	-	-	-	-	-
伊朗(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522	-	3	1	-	-	524	-	-	-	-	1	-	-	-	-
伊拉克	16 408	-	5	-	-	-	16 413	1	1	-	-	-	-	-	-	-
以色列	2	-	-	-	-	-	2	-	-	-	-	-	-	-	-	-
意大利	-	-	-	-	-	-	-	-	-	-	1	-	-	-	-	1
约旦	3	2	-	-	1	-	4	-	-	-	-	-	-	-	-	-
肯尼亚	61	1	10	-	-	-	72	-	-	1	-	-	-	-	-	-
科威特	1	1	-	-	-	-	2	-	-	-	-	-	-	-	-	-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2	-	-	-	-	-	2	-	-	-	-	-	-	-	-	-
黎巴嫩	313	-	-	-	-	-	313	-	-	-	-	-	-	-	-	-
利比亚	10	1	7	-	-	-	18	-	-	-	-	-	-	-	-	-
马尔代夫	-	-	1	-	-	-	1	-	-	-	-	-	-	-	-	-
毛里塔尼亚	4	-	-	-	-	-	4	-	-	-	-	-	-	-	-	-
墨西哥	366	1	12	-	1	-	378	1	-	-	-	2	-	-	-	-
摩洛哥 ⁴⁶	86	1	11	-	1	-	96	-	-	-	1	-	-	-	-	-
莫桑比克	2	-	-	-	-	-	2	-	-	-	-	-	-	-	-	-
缅甸	2	-	-	-	-	-	2	-	-	-	-	-	-	-	-	-

⁴⁶ 工作组在第一〇九届会议期间确定一起案件为重复案件，因此将之从记录中删除。

国家	报告所述期间向所涉政府转交的案件			审议期间经下述方澄清的案件： (按六个月规则)政府可澄清的消息来源方			审议期终结时尚待处理的案件数量	审议期间发送的来文				审议期间收到的来文				
	审议初期阶段尚待处置的案件数量	紧急行动	标准案件	政府	消息来源方	案件数量		迅速干预函	紧急呼吁	一般性指控	其他函文	对迅速干预函的答复	对紧急呼吁的答复	对一般性指控的答复	对其他函文的答复	
纳米比亚	2	-	-	-	-	-	2	-	-	-	-	-	-	-	-	-
尼泊尔	459	-	2	-	-	-	461	-	-	-	-	-	-	-	-	-
尼加拉瓜	103	-	-	-	-	-	103	-	-	-	-	-	-	-	-	-
阿曼	1	-	-	-	-	-	1	-	-	-	-	-	-	-	-	-
巴基斯坦 ⁴⁷	200	321	37	14	32	1	511	1	-	1	1	-	-	-	-	-
秘鲁	2 365	-	-	-	-	-	2 365	-	-	-	-	-	-	-	-	-
菲律宾	625	-	-	-	-	-	625	-	-	-	-	-	-	-	-	-
葡萄牙	-	-	-	-	-	-	-	-	-	-	1	-	-	-	-	-
大韩民国	-	-	3	-	-	-	3	-	-	-	-	-	-	-	-	-
俄罗斯联邦	476	-	4	-	-	-	480	-	-	-	-	-	-	-	-	-
卢旺达	22	1	-	-	-	-	23	-	-	-	-	-	-	-	-	-
沙特阿拉伯	5	-	-	-	-	-	5	-	-	-	-	-	-	-	-	-
塞内加尔 ⁴⁸	-	-	-	-	-	-	-	-	-	-	-	-	-	-	-	-
塞尔维亚	-	-	-	-	-	-	-	1	-	-	-	-	-	-	-	-
塞舌尔	3	-	-	-	-	-	3	-	-	-	-	-	-	-	-	-
索马里	1	-	-	-	-	-	1	-	-	-	-	-	-	-	-	-
南非	1	-	-	-	-	-	1	-	-	-	-	-	-	-	-	-
南苏丹	1	1	-	-	-	-	2	-	-	-	-	-	-	-	-	-
西班牙	6	-	1	-	-	-	7	-	-	-	-	-	-	-	-	1
斯里兰卡 ⁴⁹	5 750	-	16	7	-	-	5 758	-	-	-	-	-	-	-	-	-

⁴⁷ 工作组在第一〇七届会议期间确定一起案件为重复案件，因此将之从记录中删除。

⁴⁸ 工作组在第一〇七届会议决定将记录在塞内加尔名下的一起案件转录至冈比亚名下。

⁴⁹ 工作组在第一〇九届会议期间确定一起案件为重复案件，因此将之从记录中删除。

国家	报告所述期间向所涉政府转交的案件			审议期间经下述方澄清的案件： (按六个月规则)政府可澄清的案件数量			审议期终结时 尚待处理的 案件数量	审议期间发送的来文				审议期间收到的来文				
	审议初期阶段尚待处置 的案件数量	紧急 行动	标准 案件	政府	消息 来源方	迅速 干预函		紧急 呼吁	一般性 指控	其他 函文	对迅速 干预函 的答复	对紧急 呼吁的 答复	对一般性 指控的 答复	对其他 函文的 答复		
苏丹	173	1	-	-	-	-	174	-	-	-	-	-	-	-	-	-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⁵⁰	130	2	49	-	1	-	179	-	-	-	-	-	-	-	-	-
塔吉克斯坦	3	-	-	-	-	-	3	-	-	-	-	-	-	-	-	-
泰国	82	-	-	-	-	-	82	-	-	-	-	-	-	-	-	-
东帝汶	428	-	-	-	-	-	428	-	-	-	-	-	-	-	-	-
多哥	10	-	-	-	-	-	10	-	-	-	-	-	-	-	-	-
突尼斯	2	-	-	-	-	-	2	-	-	-	-	-	-	-	-	-
土耳其	79	-	-	1-	-	2	78	-	-	-	-	-	-	-	-	-
土库曼斯坦	3	-	-	-	-	-	3	-	-	-	-	-	-	-	-	-
乌干达	15	-	-	-	-	-	15	-	-	-	-	-	-	-	-	-
乌克兰	5	-	1	-	-	-	6	-	-	-	-	-	1	-	-	-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16	6	-	5	7	1	10	-	-	-	-	-	-	-	-	-
美利坚合众国	-	-	4	-	-	-	4	-	-	-	1	-	-	-	-	-
乌拉圭	17	-	-	-	-	-	17	-	-	1	-	-	-	-	1	-
乌兹别克斯坦	7	-	-	-	-	-	7	-	-	-	-	-	-	-	-	-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12	-	3	-	-	-	15	1	-	-	-	-	-	-	-	-
越南	1	-	-	-	-	-	1	-	-	-	-	-	-	-	-	-
也门	11	-	-	-	-	-	11	-	-	-	-	-	-	-	-	-
津巴布韦	5	-	-	-	-	-	5	-	-	-	-	-	-	-	-	-
巴勒斯坦国	4	-	-	-	-	-	4	-	-	-	-	-	-	-	-	-

⁵⁰ 工作组在第一〇八届会议期间确定一起案件为重复案件，因此将之从记录中删除。

四. 意见

81. 除了工作组会后文件中提出的意见之外(见上文第 7 段), 工作组根据整个报告所述期间其任务所得到的合作和重大的事态发展, 提出以下具体针对各国情况的意见。

阿尔及利亚

82. 工作组再次表示失望(见 A/HRC/30/38, 第 58 段), 虽然 2014 年 2 月收到了阿尔及利亚政府的正式来文, 邀请工作组于 2014 年第二季度访问该国, 但该国政府并未接受工作组提出的多个不同的访问日期。工作组仍然希望很快能够获准访问该国。

孟加拉国

83. 工作组再次表示遗憾, 政府未就下列两项一般性指控提供任何资料: 2011 年 5 月 4 日发送的关于指称执法机构、准军事武装和武装部队经常将强迫失踪作为拘留甚或法外处决个人的手段的一般性指控(见 A/HRC/22/45 和 Corr.1, 第 33 段, 以及 A/HRC/30/38, 第 61 段); 2016 年 3 月 9 日发送的关于该国强迫失踪案件数量据称大幅增加的指控(见 A/HRC/WGEID/108/1, 第 6 段)。

84. 2013 年 3 月 12 日, 工作组要求获得邀请访问该国。虽然曾发送过一些催复函, 但一直未收到过政府的答复。工作组希望很快收到同意的答复。

布隆迪

85. 工作组对布隆迪持续的暴力和不稳定状况表示关切, 这种状况可能会助长发生强迫失踪。工作组重申, 《宣言》第 7 条规定, 不得援引任何特殊情况作为造成被强迫失踪的理由。

86. 2009 年 5 月 27 日, 工作组要求获得邀请访问该国。虽然发送过一些催复函, 但尚未收到政府的答复。工作组希望很快收到同意的答复。

刚果

87. 关于工作组在 2012 年访问刚果(见 A/HRC/19/58/Add.3)后所提出建议执行情况的后续报告载于 A/HRC/33/51/Add.4 号文件。工作组感到遗憾的是, 在后续报告编写过程中刚果政府未与工作组合作。工作组希望报告所载建议得到适当和迅速执行。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88. 工作组根据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的建议(见 A/HRC/28/71, 第 67 段), 于 2015 年 5 月 22 日决定要求获得访问该国的邀请。工作组希望很快收到同意的答复。

埃及

89. 工作组感谢该国政府作出的大量回复, 这表明该国政府致力于与工作组接触并允许它澄清大量案件。它还感谢在工作组第一〇九届会议期间举行的具有建设性的会见。但工作组深感关切的是, 在报告所述期间, 工作组按紧急行动程序向埃及政府发送了 131 起新案件(见 A/HRC/WGEID/107/1, 第 36-43 段; A/HRC/WGEID/108/1, 第 45 段; A/HRC/WGEID/109/1, 第 27 段及其后各段), 涉及似乎出现的一种失踪特别是短期失踪事件与日俱增的模式(见 A/HRC/30/38, 第 67 段)。它重申, 《宣言》第 7 条规定, 不得援引任何特殊情况作为造成被强迫失踪的理由; 它还重申, 应将他们遭到拘留一事以及他们的拘留地点、包括转移的准确情况立即通知其家属、律师或任何其他有合法理由关心这种情况的人(《宣言》第 10 条第 2 款)。

90. 2011 年 6 月 30 日, 工作组要求获得访问该国的邀请。虽然曾发送过一些催复函, 但一直未收到政府的答复。工作组希望很快收到同意的答复。

印度

91. 工作组感到遗憾的是, 2015 年 1 月 23 日工作组与另外两位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联合转交印度的一封关于在一个新发现的群葬坑继续进行建筑工作的指控的函件(见 A/HRC/WGEID/105/1, 第 66 段, 和 A/HRC/30/38, 第 73 段), 尚未收到相关答复。工作组强调指出, 有必要保留群葬坑原址(包括确保进行有效的刑事和法证调查)以及采取适当措施协助受害者查明真相和伸张正义。

92. 2010 年 8 月 16 日, 工作组要求获得访问该国的邀请。虽然曾发送过一些提醒函, 但一直未收到政府的答复。工作组希望很快收到同意的答复。

肯尼亚

93. 工作组感到关切的是, 该国政府未对其转交的来文提出答复, 包括两项一般性指控: 2014 年 9 月 30 日转交的关于反恐怖主义警察部队据称实施的强迫失踪和其他侵犯人权行为的一般性指控(见 A/HRC/WGEID/104/1, 第 71-78 段, 和 A/HRC/30/38, 第 76 段); 以及 2016 年 3 月 4 日关于指称的侵犯人权行为, 包括在高压安全措施(例如 2014 年 4 月开展的“Usalama Watch”安全行动)背景下的恐怖主义嫌疑人被强迫失踪事件的一般性指控(见 A/HRC/WGEID/108/1, 第 6

段)。工作组重申,《宣言》第 7 条规定,不得援引任何特殊情况作为造成被强迫失踪的理由。

94. 2013 年 2 月 19 日,工作组要求获得邀请访问该国。虽然曾发送过一些催复函,但一直未收到政府的答复。工作组希望很快收到同意的答复。

墨西哥

95. 工作组建议墨西哥政府适当执行工作组关于 2011 年结束对墨西哥的访问后所提建议的后续报告中所载的建议(见 A/HRC/30/38/Add.4)。

96. 关于阿约基纳帕 43 名实习教师失踪的案件,工作组关切地注意到美洲人权委员会多学科独立专家小组的最后报告并表示赞同,该报告查明了迄今为止当局所进行的调查中存在的严重不足,并着重指出司法系统存在严重缺陷,同时令人担忧的是国家对严重侵犯人权行为开展尽职调查的不足。工作组还感到遗憾的是,为学生及其他受害者的家属提供了支持的各种民间社会组织和人权维护者的合法和极具价值的工作遭到宣传活动的诋毁。⁵¹最后,工作组完全支持美洲人权委员会关于对多学科独立专家小组的工作设立一个特别后续机制的决定,并敦促各国参与该机制并与其积极合作,以使其生效。

巴基斯坦

97. 工作组感到关切的是,在报告所述期间,根据紧急行动程序向该国政府转交了 321 起新案件,其中一大部分案件涉及信德省被绑架的个人,他们据称隶属于统一民族运动党(见 A/HRC/WGEID/107/1, 第 77-80 段; A/HRC/WGEID/108/1, 第 74 段; A/HRC/WGEID/109/1, 第 60-65 段)工作组感谢该国政府 2016 年 2 月 2 日和 4 日作出的答复,其中说明了大量案件的情况,还重申政府致力于与工作组保持接触。工作组还感谢在工作组第一〇九届会议期间举行的具有建设性的会见。它重申,《宣言》第 7 条规定,不得援引任何特殊情况作为造成被强迫失踪的理由;它还重申,应将他们遭到拘留一事以及他们的拘留地点、包括转移的准确情况立即通知其家属、律师或任何其他有合法理由关心这种情况的人(《宣言》第 10 条第 2 款)。

98. 工作组重申其遗憾,即政府未答复 2015 年 11 月 20 日工作组与其他任务联合转交的关于《保护巴基斯坦法》的一般性指控。

99. 关于工作组在 2012 年访问巴基斯坦(见 A/HRC/22/45/Add.2)后所提出建议执行情况的后续报告载于 A/HRC/33/51/Add.4 号文件。工作组感谢巴基斯坦政府在整个进程中提供合作,但感到遗憾的是国别访问报告中所载的大多数建议未得到执行。工作组希望其建议得到适当和迅速执行。

⁵¹ 关于该事件另见关于上文第 35 段。

俄罗斯联邦

100. 2006年11月2日,工作组要求获得邀请访问该国。虽然曾发送过一些提醒函,但一直未收到政府的答复。工作组希望很快收到同意的答复。

南苏丹

101. 工作组对收到访问该国的邀请表示欢迎,并期待于2016年最后一个季度进行访问。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102. 工作组继续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状况表示严重关切,这种状况可能会促使发生强迫失踪。工作组重申,《宣言》第7条规定,不得援引任何特殊情况作为造成被强迫失踪的理由。

103. 工作组再次呼吁安全理事会考虑将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问题移交国际刑事法院(见A/HRC/27/49,第99段)。

104. 2011年9月19日,工作组要求获得邀请访问该国。虽然曾发送过一些催复函,但一直未收到政府的答复。工作组希望很快收到同意的答复。

泰国

105. 2011年6月30日,工作组要求获得邀请访问该国。虽然曾发送过一些催复函,但一直未收到政府的答复。工作组希望很快收到同意的答复。

东帝汶

106. 工作组再次表示遗憾,在编写2015年9月向人权理事会提交的后续报告的过程中,东帝汶政府没有与工作组合作(见A/HRC/30/38,第90段)。工作组希望该报告中所载建议仍将得到适当执行(见A/HRC/30/38/Add.4)。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107. 2013年9月13日,工作组要求获得访问该国的邀请。虽然曾发送过一些催复函,但一直未收到政府的答复。工作组希望很快收到同意的答复。

乌克兰

108. 工作组继续对乌克兰的状况表示严重关切,这种状况可能会促使发生强迫失踪。工作组重申,《宣言》第7条规定,不得援引任何特殊情况作为造成被强

迫失踪的理由。2016年4月22日，工作组要求获得访问该国的邀请，并希望很快收到同意的答复。

也门共和国

109. 工作组继续对也门日趋恶化的状况表示关切，这种状况可能会助长发生强迫失踪。工作组重申，《宣言》第7条规定，不得援引任何特殊情况作为造成被强迫失踪的理由。

五. 结论和建议

110. 工作组深感关切的是，由于认为强迫失踪可做为维护国家安全和打击恐怖主义或有组织罪行的有用手段这种错误甚至危害无穷的观点，世界各地的强迫失踪数量日益增长。在报告所述期间，工作组向37个国家转交了766起新报告的失踪案件，便是这一令人痛心的现实的例证。工作组对其中的483起案件采用了紧急行动程序，这些案件据称是在工作组收到报告之前的三个月内发生的。在报告所述年份转交的紧急行动比上一年度报告中记录数量多出3倍以上。这极其令人关切。

111. 尽管报告的案件数量巨大，但案件报告率低仍是重大问题。应为家庭成员和民间社会成员提供更多援助，使他们能向工作组报告案件，更重要的是，使他们能够就强迫失踪问题继续开展工作。

112. 工作组履行任务时不能缺少各国的合作，特别是在向家属提供信息说明失踪人员命运和下落方面。在这方面，工作组对于众多国家继续以定期和实质性的答复对任务予以配合表示欢迎。与此同时，工作组仍感关切的是，许多国家从未答复工作组或提供的答复中没有任何相关信息。工作组敦促所有国家履行《宣言》以及大会和人权理事会的决议所规定的义务，妥善调查强迫失踪案件并与工作组进行合作。

113. 在报告所述期间，工作组继续观察到一些国家采用“短期”失踪做法的情况。工作组对这一现象深感关切。工作组强调，强迫失踪无论多么短暂都是强迫失踪，这方面没有时间限制，并且任何被剥夺自由者的准确情况及其拘留地点都应及时通告他们的家庭成员。

114. 工作组对本报告所述的一些国家的状况感到关切。工作组重申，《宣言》第7条规定，不得援引任何特殊情况，不论是战争威胁、战争状态、内部政治不稳定还是任何其他公共紧急状况，作为造成被强迫失踪的理由。报告所述期间发出的紧急行动，特别是向埃及和巴基斯坦发出的紧急行动，是令人严重关切的问题。工作组赞赏两国政府与工作组保持了富有成果的对话，并对任务给予合作，包括通过提供有关案件的资料。

115. 工作组继续感到关切的是，非国家行为方实施的绑架行为越来越多，这可能构成强迫失踪行为。工作组于 2016 年 2 月举行了一次专家会议，以讨论这一问题，并将继续研究这些状况是否属于其任务范围之内，以及如果属于其任务范围，应采取何种行动。工作组呼吁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就这一问题采取适当措施，并向工作组提供资料和分享关于这一事项的意见。

116. 工作组继续注意到对强迫失踪受害者包括其家庭成员、证人和从事这类案件工作的人权维护者遭受威胁、恐吓和报复的情况。工作组呼吁各国按照《宣言》第 13 条第 1 和第 3 款的规定，采取具体措施，防止此类行为，保护从事强迫失踪案件工作的人并惩处肇事者。工作组重申支持设立联合国全系统高级别协调中心，使所有利益攸关方，特别是各会员国，参与采取促进防止、保护和追究责任的措施，惩治因与联合国及其代表和机制合作而实施的报复和恐吓行为(见 A/HRC/27/49，第 119 段和 A/HRC/30/38，第 104 段)。工作组感到遗憾的是，在报告所述期间，这一事项没有取得任何进展。

117. 工作组决定进一步研究移徙背景下的强迫失踪问题(见上文第 45 段及其后各段)。工作组呼吁所有国家认真考虑这一事项，并向工作组通报为防止和打击这一现象所采取的任何措施。

118. 国别访问是工作组履行其任务的组成部分。访问使工作组能够强调处理强迫失踪问题的国家做法，协助各国消除阻碍执行《宣言》的障碍，并确保与受害者家属的直接联系。工作组感谢南苏丹政府在报告所述期间发出邀请。它还认可斯里兰卡和土耳其政府在工作组于报告所述期间进行访问时提供的支助。在此期间，工作组要求访问黎巴嫩和乌克兰，这两国均对人权理事会的特别程序发出了长期邀请。除了这些新要求，工作组过去曾要求访问——并在报告所述期间再次要求访问——以下国家，但尚未收到同意的答复：孟加拉国、巴林、白俄罗斯、布隆迪、中国、埃及、印度、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尼泊尔、尼加拉瓜、菲律宾、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南非、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乌兹别克斯坦和津巴布韦。还有一些国家已邀请工作组访问和/或确认了邀请，但访问具体日期仍未商定，如阿尔及利亚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因此，工作组呼吁收到访问要求的所有国家参照人权理事会第 21/4 号决议作出同意的答复，并呼吁已同意访问的国家尽快就具体日期作出答复。

119. 注意到人权理事会设立的许多调查委员会和其他实况调查机构或调查机构收集了有关侵犯人权行为包括强迫失踪的大量资料，工作组建议理事会考虑在这些委员会或机构的任务到期后让工作组在这些调查结果的后续工作中发挥作用，包括可以将有关强迫失踪案件的资料转交给工作组。

120. 工作组延续了每年在日内瓦以外的地方举行一届会议的做法，以便除其他外协助与失踪者亲属的互动，并在地方和区域一级提高对工作组任务和活动的认识。委员会赞赏摩洛哥在报告所述期间发出的在该国举行一届会议的邀请以及大

韩民国发出的 2017 年在首尔举行一届会议的邀请。工作组请其他国家仿效这些良好的例子。

121. 工作组再次呼吁尚未签署和/或批准《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的国家尽快予以签署或批准并接受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根据《公约》第三十一条受理个人来文和根据《公约》第三十二条受理国家间申诉的权限。

Annex I

Country visit requests and invitations extended

Invitations extended to the WGEID

<i>Country</i>	<i>Date</i>
Albania	tbd
Algeria ^a	tbd
Ecuador	tbd
Iran (Islamic Republic of) ^b	tbd
Kyrgyzstan	tbd
Libya	tbd, postponed
South Sudan	Last quarter of 2016
Sudan	tbd
Tajikistan	tbd

Visits requested by the WGEID

<i>Country</i>	<i>Request sent</i>	<i>Last reminder sent</i>
Bahrain	27 October 2014	27 November 2015
Bangladesh	12 March 2013	27 November 2015
Belarus	30 June 2011	27 November 2015
Burundi	27 May 2009	27 November 2015
China	19 February 2013	27 November 2015
Egypt	30 June 2011	27 November 2015
India	16 August 2010	27 November 2015
Indonesia	12 December 2006	27 November 2015
Kenya	19 February 2013	27 November 2015
Lebanon	27 November 2015	
Nepal	12 May 2006	27 November 2015
Nicaragua	23 May 2006	27 November 2015
Philippines	3 April 2013	27 November 2015

^a Please refer to para. 81 of the current document.

^b Please refer to para. 29 of the current document.

Visits requested by the WGEID

<i>Country</i>	<i>Request sent</i>	<i>Last reminder sent</i>
Russian Federation	2 November 2006	27 November 2015
Rwanda	27 October 2014	27 November 2015
South Africa	28 October 2014	27 November 2015
South Sudan	29 August 2011	27 November 2015
Syrian Arab Republic	19 September 2011	27 November 2015
Thailand	30 June 2011	27 November 2015
The former Yugoslav Republic of Macedonia	27 October 2014	27 November 2015
Ukraine	22 April 2016	
United Arab Emirates	13 September 2013	27 November 2015
Uzbekistan	30 June 2011	27 November 2015
Zimbabwe	20 July 2009	27 November 2015

Annex II

Statistical summary: cases of enforced or involuntary disappearance reported to the Working Group between 1980 and 2016, and general allegations transmitted

States/entities	Cases transmitted to the Government				Cases clarified by:		Status of person at date of clarification					General Allegation	
	Outstanding cases		Total		Government	Sources	At liberty	In detention	Dead	Discontinued cases	Closed cases	GA sent	Response
	Cases	Female	Cases	Female									
Afghanistan	3		3										
Albania	1		1										
Algeria	3 139	20	3 168	21	9	20	11	10	8			Yes (2013)	Yes
Angola	2		12	1	7				7	3			
Argentina	3 244	727	3 446	774	124	78	39	5	158				
Bahrain	4		14		2	8	2	8				Yes (2014)	Yes
Bangladesh	34	1	36	2	1	1	2					Yes (2011, 2016)	No
Belarus	3		3										
Bhutan	5		5										
Bolivia (Plurinational State of)	28	3	48	3	19	1	19		1				
Bosnia and Herzegovina												Yes (2009/2011/2014)	Yes
Brazil	13		63	4	46	4	1		49				
Bulgaria			3		3				3				
Burkina Faso			3		3				3				
Burundi	53	1	54	1		1	1						
Cambodia	1		3							2			
Cameroon	14		19		5		4	1				Yes (2016)	No
Central African Republic	3		3									Yes (2013)	No
Chad	23		34		3	8	9	1	1				
Chile	784	63	907	65	100	23	2		121				

States/entities	Cases transmitted to the Government				Cases clarified by:		Status of person at date of clarification				General Allegation		
	Outstanding cases		Total		Government	Sources	At liberty	In detention	Dead	Discontinued cases	Closed cases	GA sent	Response
	Cases	Female	Cases	Female									
China	41	23	138	21	78	19	59	36	2			Yes (2010/2011)	Yes
Colombia	973	96	1 260	126	219	68	160	24	103			Yes (2012/2013/2016)	Yes
Congo	89	3	91	3							2		
Cuba			1		1			1					
Czech Republic												Yes (2009)	Yes
Democratic People's Republic of Korea	94	23	94	23								Yes (2012)	No
Democratic Republic of the Congo	47	11	56	11	6	3	9					Yes (2015)	No
Denmark			1			1		1				Yes (2009)	No
Dominican Republic	2		5		2		2				1		
Ecuador	5		27	2	18	4	12	4	6				
Egypt	226	1	311	3	47	38	9	76				Yes (2011/2016)	Yes
El Salvador	2 282	296	2 673	333	318	73	196	175	20			Yes (2015)	No
Equatorial Guinea	8		8										
Eritrea	62	4	62	4								Yes (2012)	No
Ethiopia	112	1	119	2	3	4	2	5					
France	1		1										
Gambia ^a	4	2	12	2		8	8						
Georgia			1		1				1				
Greece	1		3								2		
Guatemala	2 897	372	3 154	390	177	80	187	6	64			Yes (2011/2013)	Yes
Guinea	37	2	44	2		7			7				
Guyana	1		1										

^a At the 107th session, the Working group decided to transfer one case from Senegal to Gambia.

States/entities	Cases transmitted to the Government				Cases clarified by:		Status of person at date of clarification				General Allegation		
	Outstanding cases		Total		Government	Sources	At liberty	In detention	Dead	Discontinued cases	Closed cases	GA sent	Response
	Cases	Female	Cases	Female									
Haiti	38	1	48	1	9	1	1	4	5				
Honduras	130	21	210	34	37	43	54	8	18				
India	354	11	434	13	68	12	51	7	22			Yes(2009/ 2011/2013)	No
Indonesia	163	3	167	3	3	1	3	1				Yes(2011/ 2013)	No
Iran (Islamic Republic of Iran)	524	102	543	103	14	5	8	2	9				
Iraq	16 413	2 300	16 560	2 317	117	30	122	16	9				
Ireland												Yes (2009)	No
Israel	2		3			1			1				
Japan ^{*b}			4	3									
Jordan	4		5			1		1					
Kazakhstan			2			2		2					
Kenya	72		72									Yes (2011/2014/ 2016)	No
Kuwait	2		2										
Lao People's Democratic Republic	2	1	8	1		5		4	1	1			
Lebanon	313	19	321	19	2	6	7	1					
Libya	18	1	26	1		8	6	2				Yes(2014)	No
Lithuania												Yes(2012)	Yes
Malaysia			2			1		1		1			
Maldives	1		1										
Mauritania	4		4										
Mexico	378	33	558	43	134	30	77	18	69	16		Yes(2013/ 2014)	No
Montenegro			16	1	1			1		14	1		

^b The four cases were transferred to the Democratic People's Republic of Korea

States/entities	Cases transmitted to the Government				Cases clarified by:		Status of person at date of clarification					General Allegation	
	Outstanding cases		Total		Government	Sources	At liberty	In detention	Dead	Discontinued cases	Closed cases	GA sent	Response
	Cases	Female	Cases	Female									
Morocco	96	8	330	30	160	53	141	16	56	21		Yes(2013)	Yes
Mozambique	2		2										
Myanmar	2	1	9	6	7		5	2					
Namibia	2		3			1	1						
Nepal	461	56	675	72	135	79	153	60	1			Yes(2014)	No
Nicaragua	103	2	234	4	112	19	45	11	75				
Nigeria			6		6		6						
Oman	1		2			1	1						
Pakistan	511	2	623	2	56	56	53	42	17			Yes(2015)	Yes
Paraguay	0		23		20		19		1	3		Yes(2014)	Yes
Peru	2 365	236	3 006	311	253	388	450	85	106				
Philippines	625	74	786	94	126	35	112	19	30			Yes(2009/ 2012)	No
Romania			1		1		1						
Republic of Korea	3		3										
Russian Federation	480	25	492	27	2	10	12						
Rwanda	23	2	26	2		2	1	1		1			
Saudi Arabia	5		15		4	4	3	4	1	2			
Serbia	0		1		1		1						
Seychelles	3		3										
Somalia	1		1										
South Africa	1	1	12	2	3	2	1	1	3	6			
South Sudan	2		2										
Spain	7		9		2				2			Yes(2014)	Yes
Sri Lanka	5 758	100	12 349	170	6 551	40	118	27	6 446			Yes(2011/ 2014)	Yes
Sudan ^c	174	5	383	37	205	4	209						

^c In 2012, the Working group decided to transfer one case from Sudan to South Sudan

States/entities	Cases transmitted to the Government				Cases clarified by:		Status of person at date of clarification				General Allegation		
	Outstanding cases		Total		Government	Sources	At liberty	In detention	Dead	Discontinued cases	Closed cases	GA sent	Response
	Cases	Female	Cases	Female									
Switzerland			1		1			1					
Syrian Arab Republic	179	11	236	12	15	42	30	21	6			Yes(2)(2011)	Yes
Tajikistan	3		10		5	2	1		6				
Thailand	82	8	86	8	2		1	1		2		Yes	No
The former Yugoslav Republic of Macedonia												Yes(2009)	No
Timor-Leste	428	28	504	36	58	18	51	23	2				
Togo	10	2	11	2		1	1						
Tunisia	2		19	1	12	5	2	15					
Turkey	78	2	201	11	73	49	71	24	27	1			
Turkmenistan	3		5		2			2					
Uganda	15	2	22	4	2	5	2	5					
Ukraine	6		8		2		1		1				
United Arab Emirates	10	1	42	5	7	25	8	24					
United Republic of Tanzania			2		2			2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4		5		1		1						
Uruguay	17	2	31	7	13	1	5	4	5			Yes(2013/2015)	Yes
Uzbekistan	7		20		12	1	2	11					
Venezuela (Bolivarian Republic of)	15	2	19	3	4		1		3				
Viet Nam	1		2		1			1					
Yemen	11		169		135	9	66	5	73	14			
Zambia			1	1		1		1					
Zimbabwe	5	1	7	1	1	1	1		1			Yes(2009)	No
State of Palestine	4	1	4	1									

Annex III

Graphs showing the number of cases of enforced disappearances per year and per country according to the cases transmitted by the Working Group during the period 1980–18 May 2016 (only for countries with more than 100 cases transmitted)



























